

翁源县乡村振兴局文件

翁源县财政局

翁乡振联〔2023〕3号

关于下达翁源县 2023 年驻镇帮镇扶村 工作经费的通知

各镇、村：

根据《中共韶关市委办公室 韶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〈韶关市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工作方案〉的通知》（韶办字〔2021〕31号）文件精神，现将翁源县 2023 年驻镇帮镇扶村工作经费 35 万元下达给你们（附件 1）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本次下达的资金由县级统筹实施，请按照《广东省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资金筹集使用监管办法》（粤财农〔2021〕126号）及《中共翁源县委办公室 翁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〈翁源县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驻镇驻村干部管理办法〉等六个管理办法的通知》（翁办字〔2021〕59号）等文件要求，及时做好预算编制、分解等相关工作，尽快将资金安排

到具体项目。

二、此项资金，因指标已下达翁源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，各镇村支付资金时，请提交申请表（附件 2 和附件 3）并按相关文件要求提供佐证申请支付。

三、驻镇帮镇扶村工作经费主要用于乡村振兴宣传、日常工作开支等。

- 附件：1. 翁源县 2023 年驻镇帮镇扶村工作经费安排表
2. 翁源县__镇驻镇帮镇扶村专项资金用款计划申请表
3. 翁源县__镇__村驻镇帮镇扶村专项资金用款计划申请表

翁源县乡村振兴局

翁源县财政局

2023 年 6 月 26 日

附件 1

翁源县 2023 年驻镇帮镇扶村工作经费安排表

序号	镇	下达金额/ (万元)	备注
1	龙仙镇驻镇工作经费	8	县级帮扶单位 (2023 年 1 月预拨 1 万元工作经费)
2	铁龙镇驻镇工作经费	5	县级帮扶单位
3	官渡镇驻镇工作经费	2	省级帮扶单位
4	翁城镇驻镇工作经费	2	省级帮扶单位
5	江尾镇驻镇工作经费	2	珠三角帮扶单位(东莞市)
6	坝仔镇驻镇工作经费	2	珠三角帮扶单位(东莞市)
7	周陂镇驻镇工作经费	2	市级帮扶单位
8	新江镇驻镇工作经费	2	市级帮扶单位
9	龙仙镇驻村工作经费	3	新东村、新尧村、三华村
10	江尾镇驻村工作经费	1	仙南村
11	坝仔镇驻村工作经费	1	半溪村
12	周陂镇驻村工作经费	1	崑山村
13	官渡镇驻村工作经费	1	镇仔村
14	翁城镇驻村工作经费	1	星光村
15	新江镇驻村工作经费	1	新益村
16	铁龙镇驻村工作经费	1	龙集村
	合计	35	

附件 2

翁源县____镇驻镇帮镇扶村专项资金
用款计划申请表

文件文号				项目名称		
资金用途						
专项资金 总额		已拨 付金额		资金 余额		
申请拨付 金额	佰 拾 万 仟 佰 拾 元 角 分 (¥ 元)					
本次拨付 后余额						
收款单位 全称				开户银行 行号		
开户银行				账号		
项目使用 单位申报	经办人：_____ 审核人（盖公章）：_____ 年 月 日					
镇政府 审批	镇分管领导：			驻镇工作队队长：		
	年 月 日			年 月 日		
	镇长（盖公章）：			镇党委书记（盖公章）：		
	年 月 日			年 月 日		
项目主管 部门审核	经办人：_____ 主管财务领导：_____ 单位负责人：_____ 年 月 日					
财政局业 务股意见	经办人：_____ 负责人：_____ 年 月 日					

附件 3

翁源县__镇__村驻镇帮镇扶村专项资金
用款计划申请表

文件文号				项目名称	
资金用途					
专项资金 总额		已拨 付金额		资金 余额	
申请拨付 金额	佰 拾 万 仟 佰 拾 元 角 分 (¥ 元)				
本次拨付后 余额					
收款单位 全称				开户银 行行号	
开户银行				账号	
项目使用单 位申报	驻村第一书记:		行政村负责人(盖公章):		
			年 月 日		
镇政府审批	审核人:		项目负责人:		
	镇分管领导:		年 月 日		
	驻镇工作队队长:	镇长(盖公章):	镇党委书记: (盖公章)		
	年 月 日	年 月 日	年 月 日		
项目主管部 门审核	经办人:	主管财务领导:	单位负责人:		
			年 月 日		
财政局业务 股意见	经办人:		负责人:		
			年 月 日		